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11月份鸡苗销售情况简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2019年11月份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2019年11月销售鸡苗2772.98万只，同比变动14.8%，环比变动0.6%；销售收入2.82亿元，同比变动68.95%，环比变动-6.44%。

二、原因说明

2019年11月，公司鸡苗销售收入同比增幅较大，主要原因是11月份行业景气度持续活跃，鸡苗产品销售价格同比大幅增长、同时销量增加所致。

三、特别提示

1、上述披露仅代表公司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，其他业务的经营情况不包括在内。

2、鸡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幅度和频次较大，其价格变动直接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，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，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其他提示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五日